

·补白·

“赵娆”何指

“赵娆”何许人也?现代辞书有释:“汉桓帝乳母赵娆,旦夕在太后侧,中常侍曹节、王甫与共交结,谄事太后。事见《后汉书·陈蕃传》。”(《汉语大词典》(9)·上海辞书出版社,1985年,第1136页)

史实本来是:“初,桓帝欲立所幸田贵人为皇后。蕃以田氏卑微,窦族良家,争之甚固。帝不得已,乃立窦后。及后临朝,故委用于蕃。蕃与后父大将军窦武,同心尽力,徵用名贤,共参政事,天下之士,莫不延颈想望太平。而帝乳母赵娆,旦夕在太后侧,中常侍曹节、王甫等与共交构,谄事太后。”(《后汉书·陈蕃传》)

从以上文字来看,此时“临朝”之“后”,虽然还是“初”时“(桓)帝不得已,乃立”之“窦后”;但窦皇后既已“临朝”,则已成为“太后”。故此时之“帝”,已经不是当年的“桓帝”,而是继承桓帝皇位的“灵帝”。故史书说:“太后临朝定策,立解犊亭侯宏,是为灵帝。”(《后汉书·皇后纪下·桓思窦皇后》)史书又说:“前者乳母赵娆,贵重天下,生则货藏侔于天府,死则丘墓逾于园陵,两子受封,兄弟典郡。”(《后汉书·蔡邕列传》所载蔡氏上灵帝封事)此处的乳母,即指灵帝乳母,而非“桓帝乳母”明矣。基于此,“赵娆”当为“汉灵帝乳母。”

(马固钢)

总而言之,以上论证表明,“师所以然者”云云六十八字的确是《小大雅谱》中文字,而《诗地理考》及阮校本《毛诗正义》和其他《诗谱》辑本都将其当作《正义》文,造成《小大雅谱》大段脱文,是一个错误,应当据钟氏校本加以补正为是。

作者单位:山东大学文史哲研究院